

德化县卫生健康局

关于做好 2022 年度德化县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中初级）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根据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办公室《关于 2022 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卫考办发〔2021〕2 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现将 2022 年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中初级）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名条件

（一）在我县各级各类医疗卫生计生机构内从事医疗、预防、保健、药学、护理和其他卫生技术专业工作人员，满足以下条件的，均可报名参加相应级别和专业类别的考试。

1. 基本条件：

-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宪法和法律。
- （2）具备良好的医德医风和敬业精神。

2. 报名参加初级资格的，除具备基本条件外，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1）报考药（技）士资格的，须取得中专学历；大专学历的毕业生，须先参加士级资格考试。

（2）报考药（护、技）师资格的，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①相应专业中专毕业，从事药（护、技）士执业工作满 5 年；
-

②相应专业大专毕业，从事药（护、技）士执业工作满3年；

③护师：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学士及以上学位，从事护士执业活动满1年，可直接聘任护师职称，也可参加考试；

药（技）师：具备相应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从事本专业工作满1年；

④相应专业硕士学位。

3. 报名参加中级资格的，除具备基本条件外，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1）报考临床、口腔、中医类别主治医师资格的，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①具备中专学历，经执业医师注册后从事医疗执业活动满7年；

②具备大专学历，经执业医师注册后从事医疗执业活动满6年并取得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合格证书或乡镇卫生院全科医师培训合格证书；

③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后从事医疗执业活动满2年；或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经执业医师注册后从事医疗执业活动满4年并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④具备硕士学位，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后从事医疗执业活动满2年；

⑤具备博士学位，并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的人员报考专业所属普通专科应与

培训专业一致。

(2) 报考公共卫生类别主管医师，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①具备中专学历，经执业医师注册后从事公共卫生执业活动满 7 年；

②具备大专学历，经执业医师注册后从事公共卫生执业活动满 6 年；

③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经执业医师注册后从事公共卫生执业活动满 4 年；

④具备硕士学位，经执业医师注册后从事公共卫生执业活动满 2 年；

⑤具备博士学位并经执业医师注册后从事公共卫生执业活动；

(3) 报考主管护师，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①具备中专学历，经注册并取得护师职称后，从事护理执业活动满 7 年；

②具备大专学历，经注册并取得护师职称后，从事护理执业活动满 6 年；

③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经注册并取得护师职称后，从事护理执业活动满 4 年；

④具备硕士学位经注册后从事护理执业活动满 2 年；

⑤具备博士学位并注册从事护理执业活动；

(4) 报考主管药（技）师，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①具备中专学历，取得药（技）师职称后，从事本专业工作

满 7 年；

②具备大专以上学历，取得药（技）师职称后，从事本专业工作满 6 年；

③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取得药（技）师职称后，从事本专业工作满 4 年；

④具备硕士学位，取得药（技）师职称后，从事本专业工作满 2 年；

⑤具备博士学位；

4.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1）医疗事故责任者未满 3 年。

（2）医疗差错责任者未满 1 年。

（3）受到行政处分者在处分时间内。

（4）伪造学历或考试期间有违纪行为未满 2 年。

（5）省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规定的其它情形。

报名条件中有关学历和学位的规定，是指取得国家教育和卫生健康行政主管部门承认的正规学历或学位，具备规定的工作经历，其学历取得时间和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等均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二）根据《关于加强城市社区卫生人才队伍建设的指导意见》（国人部发〔2006〕69 号）有关规定，凡到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工作满 2 年的医师和护师，经区（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认定后，可提前一年参加全国卫生技术中级资格的全科医学、社区护理专业类别的考试。

(三)按照《国务院关于建立全科医师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发〔2011〕23号),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工作的经过规范化培训的全科医生,可提前一年参加卫生专业中级技术资格的全科医学专业类别的考试;按照《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医教协同进一步推进医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实施意见》(国办〔2017〕154号)有关规定,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并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工作的,可直接参加中级职称考试。

(四)根据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转发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工作和进一步落实关心关爱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相关人事激励措施工作指南的通知》(闽人社办〔2020〕33号)等文件精神,参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的医务人员,在符合报名条件基础上,晋升高一级职称可以提前一年申报参加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对做出突出贡献,获得省部级以上表彰奖励的,晋升高一级职称可以直接申报参加考试。参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一线医务人员界定,按照《福建省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办公室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参加2020年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通知》(闽卫考办〔2020〕1号)中的界定标准执行。上述享受提前申报的人员,原则上只享受一次政策优惠。

(五)根据《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放办法》(国办发〔2018〕81号)及我省关于卫健系统港澳台居民居住证便利化使用有关规定,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的人员可按规定报考。

(六) 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公安部等 25 部门关于印发<外国人在中国永久居留享有相关待遇的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53 号)精神,持有中国《外国人永久居留证》的外籍人员,可按规定报考。

(七) 根据《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民营企业职称工作的通知》(闽人社办〔2020〕56 号),人事档案关系不在工作单位所在地管理的民营医疗机构卫生专业技术人才,与用人单位签有正式劳动合同,并参加社会保险一年以上,可按有关规定通过现单位申报。

二、报名程序

(一) **网上报名。**考生可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2021 年 12 月 30 日期间,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www.21wecan.com)进行网上报名,并在网上填写个人报名信息(个人相片须按要求上传)。网上报名填报信息中“考区”选择“福建”,考点填写“泉州市”。单位名称要严格按照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名称进行填写。考生在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报名的同时,还须登录“福建省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预报名系统”(<http://220.160.52.169:9010/>)填报相关信息,并上传相关材料,包括:身份证、毕业证书和资格证书等,民营医疗机构卫生专业技术人才请按要求上传正式劳动合同及所在单位缴交一年以上社会保险。考生网上填报的信息及上传的相关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因提供虚假材料而影响报名的,相关责任由考生承担。

(二) **单位审查:**考生自行打印《2022 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

格考试申报表》及《福建省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预报名审核确认单》，证书原件提交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审查并盖章，单位严格核实考生申报表与预报名审核确认单信息的一致性。（考生除公立医疗卫生机构正式在编人员外都须加盖单位人事部门和档案存放单位公章）。

（三）现场确认。单位携带报名应提交的材料（《2022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申报表》及《福建省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预报名审核确认单》）；学信网无法查询的卫生类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复印件；港、澳、台及外籍考生，须提交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相应专业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复印件进行现场确认。现场确认地点设在德化县产溪南路3号德化县卫健局人事股三楼301室。现场确认时间为：2021年12月27日—30日，上午8:00—12:00，下午14:30—18:30。经办人：郑晓兰、连佩坚，联系电话：36334516。

按照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考生进入现场确认点一律核验身份和三码（八闽健康码、行程码、新冠疫苗接种码）并测量体温，佩戴口罩，国内中高风险地区 and 橙码考生，需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单（证明），所有人员体温低于37.3℃方可进入，并做好1米间隔距离。

（四）现场确认单位安排如下：

2021年12月27日：2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6所乡镇卫生院（包括辖区内村卫生所）

2021年12月28日：县妇幼保健所、县疾控中心、县第三医

院、民营医疗机构、服务所、

2021年12月29日：县中医院

2021年12月30日：县医院

三、注意事项

（一）自2022年起，初级（师）和中级考试中增加眼视光技术，专业代码分别为216和393。自2024年起，职业病学并入内科学专业、结核病学并入传染病学专业、职业卫生并入公共卫生专业、计划生育按专业内容分别并入妇产科和泌尿外科专业；中医护理并入护理学专业，同时所有护理学专业考试中，相应增加中医内容。目录中将取消中医护理学（初级师、中级，专业代码分别为204、374）、结核病学、职业病学、计划生育、职业卫生（中级，专业代码分别为311、314、360、363）专业类别。请相应专业报名人员提前做好报考计划安排。

（二）因现场确认时间紧，任务重，且关系到每位考生的切身利益，请各医疗卫生机构务必通知考生按照文件要求的时间和所需材料进行有序办理。如因医疗卫生机构自身原因造成考生无法按时确认的，由各医疗卫生机构自行负责。

（三）因本次现场确认机构较多，为有效提高现场确认效率，要求各医疗卫生机构指派专人统一办理本机构考生的现场确认事宜。考生在系统预留的手机号应准确有效并保持畅通。任一流程出现审核不通过并退至考生，会有手机短信提醒。在报考期间如接到来电显示：36334516（德化县卫健局职称报考电话），要第一时接听或回拨，因考生自身原因而影响报名考试的，后果由

考生自行负责。

（四）缴费时间及缴费方式：符合报考条件并通过资格审核的考生，于2月15-25日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www.21wecan.com)报名页面，通过“e缴通公共缴费平台”完成网上缴费。

（五）“单位名称”采用字典下拉选择填入。单位名称未在字典内的，由考生单位向县卫健局提出添加申请。



